



摩擦力的聯想

——信仰根基穩固嗎？

文／高春霖
圖／高霽晴

耶穌說：「凡到我這裡來，聽見我的話就去行的，我要告訴你們他像什麼人：他像一個人蓋房子，深深的挖地，把根基安在磐石上；到發大水的時候，水沖那房子，房子總不能搖動，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。惟有聽見不去行的，就像一個人在土地上蓋房子，沒有根基；水一沖，隨即倒塌了，並且那房子壞的很大」（路六47-49）。

這裡主耶穌提醒我們：不要單單聽道，還要去行道。人生的準則就是：耶穌怎麼說，也就是聖經怎麼記，我們就怎麼做。這樣做有什麼好處？祂說：凡聽見我的話就去行的，就如同把房子蓋在磐石上，根基極為穩固，即使大洪水出現了，強力的水流打

在這房子上，房子總不能動搖！但若是聽見卻不去行的，同樣是蓋房子，這房子的根基卻在土地上，似乎一時之間還算穩固，可是絕對不敵大洪水的衝擊，而且是「隨即倒塌」，還「壞得很大」。

在物理學上，任何物體在另一物體上依附的程度都可稱為摩擦力；摩擦力越大，依附在物體上的另一物體就越穩固。就好像在稍微傾斜的斜坡上放置一張桌子，桌子若可以不滑下來，表示摩擦力夠大；若桌子滑下來了，則表示摩擦力不足以抵抗下滑的力量。下滑的力量有如世界的拉力，摩擦力有如抵抗隨波逐流的力量。

這個世界有許多東西因著摩擦力的存在，才能站穩自己的位置。若這世界失去了摩擦力，就會出現沒有任何一件東西可以依附在另一物體上的混亂現象；這時我們將看見的景象是，一堆東西漫無目的不斷地游動。因此，即使是釘子釘穩在木板上，也是一種摩擦力，且是屬於更為穩固的摩擦力；雖然穩固，但仍有極限！超過極限的拉力或推力，釘子也是會被連根拔起的。房屋的根基就屬於釘穩的摩擦力，至於穩不穩固？跟所釘下去的根基種類有關。

然而這裡的房子，有如每個人自己的得救功夫。當我們受洗進入真教會了，就是準備開始照主的吩咐來蓋「信仰的果效」這棟房子。但卻總是有人「連蓋都不想蓋」，也就是沒有用心聽道理，只是空有著「真耶穌教會信徒會籍」，卻沒有信仰的果效，成了信仰躺平的信徒；也因著沒有認真查考聖經，不知道信主之後，什麼是信仰上該有的作為，所以沒有結出相對應的聖靈果子，當然最後就跟永生天國擦身而過了。



另外，也有人聽了道理，也懂得查考聖經，雖然心裡很感動，卻不願意照著去行，可能覺得「這道甚難，誰能接受呢？」即使知道真理，卻因為沒有真正照聖經所記的去行道，還是一樣我行我素。在信仰的根基上，雖然有蓋房子，但卻是將根基蓋在鬆鬆的沙土上。當然試探或災難來臨時就垮了、嘔氣不信耶穌了，正如所蓋的房子整個被大水沖走，最後什麼都不剩下。

房屋的地基只要是「岩盤」，基本上都不會有問題；只要不是岩盤，即使看似堅硬的土地，遇上強烈的地震，還是會有土壤液化的問題。因為只有「土壤」，才會因地震強度過強與搖晃時間過久而產生液化現象。一旦土壤液化了，原本以為有夯實（加固、打牢基礎）過，就可以成為堅固地基的土壤，支撐建築物的強度將會消失。這時，即使是房屋很堅固的制震豪宅，卻可能因為「地基陷落」，建築物在陷落的過程中因結構支撐不平衡，最後被自身重量壓垮而傾倒。這樣看來，地基的種類其實遠比房屋的堅固度還要重要。

主耶穌提到聰明的人與愚昧的人，分別將房子蓋在磐石上與土地上，其中的磐石指的就是耶穌基督（林前十四），也是真理（約十四六）。而一般的土地就好比世上的價值觀，或是自以為是的價值觀，是屬世的知識與看法，是基督以外的其他根基。

當一位基督徒看似在蓋屬靈的房子，也就是一樣在做主工、傳福音、推動教會各項事務，或是去關心信徒與關心弱勢、樂意

奉獻金錢等等，但卻是本著自己的想法與看法，或是依照一般世俗、普羅大眾的價值觀在做所謂的事工，卻不用聖經真理原本的教導，來做相對應的事工規劃，這時就成了好像把房子蓋在泥土地上的愚昧人一樣。

天晴乾燥、風和日麗時，土地可能還夠堅硬，甚至事先因有點擔心強度不夠，還經過夯實工法（粉飾的信仰）的處理增加硬度，於是蓋在上面的房子乍看之下還算穩固；即使下起小雨來了（小患難與小操練），也沒什麼大礙。但是隨著越來越大的雨，也就是考驗越來越大，或是誘惑越來越強時，原本夯實的泥土開始軟化，加上淹水的浸泡，土壤越來越濕透，逐漸由固態轉呈膠態，甚至成了液態的土壤（土石流），強度也逐漸消失。簡而言之，摩擦力變小了，經過水沖、雨淋，就被沖倒、沖走了；就好比信仰垮了、跟耶穌嘔氣了、負氣不來教會了的人一樣。

臺北101大樓在興建時，打地基的工程總共進行了15個月，期間挖出70萬噸土，基樁由382根鋼筋混凝土樁構成。最主要是地基開挖至地底下23公尺，因為要穿越臺北盆地底下厚厚的軟土層，直接將基樁打在岩盤上，如此才能承載101層的樓高與5層的地下層，擁有可以承受七級地震強度的耐震度。花這麼多時間進行打基礎的工程，這麼計較基樁數與地基深度，都是為了穩固，成就上面的摩天建築。

主耶穌要我們將房子蓋在堅固磐石上，但是如何做才是將房子蓋在堅固磐石上呢？

耶穌親口告訴我們說：「凡到我這裡來，聽見我的話就去行的。」也就是耶穌怎麼說、聖經怎麼記，我們就怎麼做。令人想起約翰福音第二章中，「迦拿婚宴水變酒的神蹟」的記載。

在迦拿的婚宴中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看見了主人家的需要，就是婚宴尚未結束，酒就用盡了的窘境。一向將別人的需要看作自身責任的她，跟耶穌說：「他們沒有酒了。」（為人代求），然後跟耶穌旁邊主人家的佣人說了一句話：「祂說什麼，你們就做什麼。」就在這時，耶穌真的說話了，祂要他們將那裡的六口石缸先倒滿水。佣人單純地倒滿了六口石缸的水，水滿到缸口。然後耶穌才又說話，要他們現在將滿到缸口的水舀出來，給管筵席的確認一下，這舀出來的水變成了什麼？最後得到管筵席的「專家」確認，是超級美味的酒！主人家的危機瞬間解除。這其中的「祂說什麼，你們就做什麼」，不就是耶穌在兩種根基的比喻中，所印證的「凡聽見主的話就去行」的結果？因著信心，以及順從的心，使原本平淡無奇的水，竟然變成了絕世好酒！

信仰其實很簡單，只要信，而且確實去行，將主耶穌所講、所吩咐的「做好做滿」，不但信仰根基得穩固，可以不怕大洪水來沖刷，還能一生嚐盡主耶穌所賜那來自於天父真神的絕世好酒，天天飽嘗在地如天的幸福好滋味！

你若留意聽從耶和華——你神的話，謹守遵行祂的一切誠命，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，祂必使你超乎天下萬民之上（申二八1）。

